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日前收到公司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的通知，原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贺佳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继续担任公司 2009 年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项目和 2012 年配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项目持续督导期的保荐代表人。为保证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中金公司委派保荐代表人齐飞先生自即日起接替贺佳先生担任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职责。齐飞先生简历请见附件。

本次保荐代表人更换后，负责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为齐飞先生和龙亮先生。

特此公告。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日

附件：

齐飞先生简历

齐飞，男，中金公司投资银行部执行总经理，2009 年取得保荐代表人资格。曾先后执行中国联通配股、中国人寿 A 股 IPO、北京控股收购北京燃气、中海油服 A 股 IPO、中海油服收购挪威 Awilco 公司、大秦铁路 A 股公开发行、海油工程 A 股非公开发行、中海油服 H 股配售等项目的保荐和承销工作。